公司代码：688567　　公司简称：孚能科技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的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孚能科技	688567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潘链
电话	0797-7329849
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
电子信箱	farasisIR@farasisenergy.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693,121,035.33	26,627,192,608.24	-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35,966,789.45	9,911,617,460.08	-0.7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353,161,400.63	6,973,894,596.88	-37.58
利润总额	-157,593,539.20	-271,793,667.6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964,130.54	-190,363,136.2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2,029,400.61	-176,725,930.9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56,555.64	-552,186,771.3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1.85	增加0.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6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84	5.03	增加1.81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9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Farasis Energy(Asia Pacific)Limited	境外法人	15.22	186,051,508	-	-	无	-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安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24	137,327,573	-	-	无	-
广州创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26	64,303,299	-	-	无	-
广东恒健工控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00	61,105,195	-	-	无	-
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4	49,409,282	-	-	无	-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0	46,455,696	-	-	无	-
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杭兴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8	36,413,791	-	-	无	-
梅赛德斯—奔驰(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32,120,091	-	-	无	-
浙江欣迈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32,044,126	-	-	无	-
上海宏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兰溪宏鹰新润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7	30,149,864	-	-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创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东恒健工控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有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广州市人民政府
变更日期	2025年5月7日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于2025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本次董事会换届已完成。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提名并当选非独立董事人数超过公司非独立董事席位半数的方式，实现对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由Farasis Energy(Asia Pacific)Limited变更为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YU WANG、Keith D. Kepler变更为广州市人民政府。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8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下简称“《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3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4,133,93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5.90元。募集资金总额340,472.9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22,450.73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7月10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61378085_B01号验资报告。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7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3.70元。募集资金总额3,318,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256,480,253.05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2022年11月3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000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757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7,796.73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等净额人民币9,228.43万元）。公司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266,089.60万元（含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8,944.50万元），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7,792.83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22,450.73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包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及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6,089.60
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7,792.8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等净额	9,228.43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17,796.73

注1：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导致。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83,204.50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等净额人民币1,474.89万元）。公司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174,013.06万元（含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9,841.73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25,648.03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包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及保证金)	174,013.06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等净额	1,474.89
自有资金支付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94.64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83,204.50

注1：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本公司2019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一) 募集资金管理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0年7月8日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镇江新区支行、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0年7月8日与公司、华泰联合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镇江新区支行、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营业部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根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开展的需要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1月5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公司已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签署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保荐协议》，并与华泰联合证券终止了首次公开发行保荐协议，因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华泰联合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东吴证券承接。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2021年11月24日，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2年11月21日，公司、东吴证券与兴业银行赣州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赣州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赣州蓉江新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孚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东吴证券与徽商银行芜湖三山支行、工商银行芜湖赭山支行营业室、中国银行芜湖三山支行等7家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经2023年8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23年8月24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性能动力锂电池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65,262.90万元投资于新项目“赣州年产30GWh新能源电池项目（一期）”和“广州年产30GWh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赣州年产30GWh新能源电池项目（一期）”和“广州年产30GWh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均拟使用“高性能动力锂电池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32,631.45万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孚能科技（赣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东吴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分行等2家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孚能科技有限公司、东吴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督。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5年6月30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	503010100100268000	164,061.48	91.05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321230100100331162	164,061.48	1.24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营业部	403710100100355180	-	8,311.99	活期
中国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466374775181	-	1,047.97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10320201040231695	-	6,816.50	活期
招商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612900575710704	-	1,472.44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交通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381006710011000095180	-	55.54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合计		328,122.96	17,796.73	

注1：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资金328,122.96万元与募集资金净额322,450.73万元存在差异，差异原因为部分发行费用在募集资金初始存入募集资金专户时尚未支付。

注2：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导致。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5年6月30日余额	存储方式
交通银行赣州开发区支行	366899999101000157074	40,000.00	22,234.50	活期
兴业银行赣州开发区支行	503010100100351682	245,997.11	149.30	活期
中国银行赣州蓉江新区支行	203754972060	42,000.00	161.95	活期
兴业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391190100100187401	-	27,272.57	活期
兴业银行赣州开发区支行	503020100188881566	-	13,368.76	活期
中国银行赣州市蓉江新区支行	194757620924	-	20,017.42	活期
合计		327,997.11	83,204.50	

注1：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资金327,997.11万元与募集资金净额325,648.03万元存在差异，差异原因为部分发行费用在募集资金初始存入募集资金专户时尚未支付。

注2：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导致。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9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2025年2月6日，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7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25年2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0个月。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8GWh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孚能镇江三期工程）”已完成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经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8GWh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孚能镇江三期工程）”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47,792.83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扣除预留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和扣除已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汇票尚未兑付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已完成结项，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签订合同的质保金尾款支付时间较久，为方便账户管理、资金支付等工作，公司决定将截至2023年7月27日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47,792.83万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及业务发展。

该项目实际节余募集资金47,792.83万元已于2023年度划拨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作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年6月25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通过购买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定期存单作为保证金或者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等额银行承兑汇票以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存单或保证金等额置换；或者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以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上述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方式视同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并且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开具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账户余额8,944.50万元，已开具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234.00万元。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通过购买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定期存单作为保证金或者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等额银行承兑汇票以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存单或保证金等额置换；或者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以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上述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方式视同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并且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开具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账户余额9,841.73万元。

3.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2025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工厂基建及相关配套交付进度较原定计划有所延缓，公司募投项目“赣州年产30GWh新能源电池项目（一期）”、“广州年产30GWh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的部分产线安装调试进度顺延，公司募投项目结项时间由原计划2025年2月预计延期至2025年12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为了更快落实新技术适配客户产品需求，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效率，缩短对核心客户的服务距离以及更好的适配未来发展规划，于2023年8月7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性能动力锂电池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65,262.90万元投资于新项目“赣州年产30GWh新能源电池项目（一期）”和“广州年产30GWh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详见附表3-变更募投项目情况表。

(二) 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如下：

(一)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3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4,133,93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5.90元。募集资金总额340,472.9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22,450.73万元。本次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1-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7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3.70元。募集资金总额331,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25,648.03万元。本次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附表1-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3-变更募投项目情况表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表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发行费用)				322,450.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66.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089.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年产8GWh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孚能镇江三期工程)	无	283,682.66	262,450.73	262,450.73	9,066.25	206,089.60	-56,361.13	78.53	2023年7月	132,609.19	不适用(注1)
补充运营资金项目	无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	6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343,682.66	322,450.73	322,450.73	9,066.25	266,089.60	-56,361.13	82.52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期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47,792.83万元。 募集资金节余形成原因： 1、近两年来，国内动力电池设备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国产设备在产品性价比、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势逐渐显现，因此公司在建设“年产8GWh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孚能镇江三期工程)”时基本采用国产设备替代此前计划的进口设备，减少了设备投资支出。 2、募投项目中预备费是针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难以预料的支出，需要事先预留的费用，本次建设过程中尚未发生重大预料之外事项。 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4、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进度的前提下，坚持合理、节约、有效、谨慎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在保证募投项目品质及进度的前提下尽可能的减少费用开支。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金额包括公司已开具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8,944.50万元。 注2：详见“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报告期经济效益计算区间为2025年1月至6月，因计算周期未满一个自然年度，且动力电池销售数据呈现非月度均衡特征，故本项目在本报告期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指标标注为不适用。

附表2：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发行费用)					325,648.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590.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5,262.9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013.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1.4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动力锂电池项目	详见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392,000.00	11,036.56	11,036.56	-	11,036.56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变更
赣州年产30GWh新能源电池项目(一期)		不适用	132,631.45	132,631.45	13,570.35	64,466.17	-68,165.28	48.61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广州年产30GWh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不适用	132,631.45	132,631.45	32,275.26	70,478.20	-62,153.25	53.14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技储备资金	无	60,000.00	50,000.00	50,000.00	7,744.56	28,032.13	-21,967.87	56.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52,000.00	326,299.46	326,299.46	53,590.17	174,013.06	-152,286.40	53.3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3年度，公司存在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情况，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三、(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期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金额包括公司已开具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9,841.73万元。 注2：详见“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附表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赣州年产30GWh新能源电池项目(一期)	高性能动力锂电池项目	132,631.45	132,631.45	13,570.35	64,466.17	48.61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广州年产30GWh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高性能动力锂电池项目	132,631.45	132,631.45	32,275.26	70,478.20	53.14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65,262.90	265,262.90	45,845.61	134,944.37	50.87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0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9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孚能科技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9日

至2025年9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